

QJ

中华人民共和国航天行业标准

FL 6200

QJ 1386.1B—2011

代替 QJ 1386A—1995

金属材料复验规定

第 1 部分：黑色金属

Rule for re-inspection of metallic materials —

Part 1: Ferrous metals

2011—07—19 发布

2011—10—01 实施

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 发布

目 次

前言.....	II
1 范围.....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.....	1
3 复验原则.....	1
4 理化复验取样要求.....	2
5 理化复验项目.....	2
5.1 检验项目.....	2
5.2 一般不检验项目.....	3
6 无损检测复验项目.....	3
7 材料牌号、符号及标准顺序号对照.....	3
附录 A (资料性附录) 黑色金属材料企业级技术标准目录.....	154
附录 B (资料性附录) 常用不锈钢新旧材料牌号对照表.....	173
附录 C (资料性附录) 常用高温合金新旧材料牌号对照表.....	174
附录 D (资料性附录) 常用拉伸性能试验参数新旧符号对照表.....	175
附录 E (资料性附录) 黑色金属材料标准顺序号对照表.....	176
表 1 结构钢行业级以上技术标准目录.....	4
表 2 不锈钢行业级以上技术标准目录.....	6
表 3 弹簧钢行业级以上技术标准目录.....	7
表 4 工具钢行业级以上技术标准目录.....	7
表 5 轴承钢行业级以上技术标准目录.....	7
表 6 高温合金行业级以上技术标准目录.....	7
表 7 精密合金行业级以上技术标准目录.....	8
表 8 铸造用材料及铸件行业级以上技术标准目录.....	10

前 言

QJ 1386B—2011《金属材料复验规定》分为两个部分：

——第1部分：黑色金属；

——第2部分：有色金属。

本部分为QJ 1386B—2011的第1部分。

本部分代替QJ 1386A—1995《金属材料复验规定》中黑色金属部分。

本部分与QJ 1386A—1995相比主要有以下变化：

- a) 标准名称改为《金属材料复验规定 第1部分：黑色金属》；
- b) 增加和更新了大量的材料技术标准；增加了对普通碳素钢复验要求，对其他材料的复验项目做了增减；
- c) 增加了新的材料牌号Q690、GH3600，删除了电磁纯铁材料牌号DT3、DT3A；
- d) 增加了直径或边长小于20mm的棒材、厚度不大于4mm的板材不做低倍检验；直径小于0.5mm的钢丝，不做扭转检验；直径小于1mm的钢丝，不做缠绕检验的要求；
- e) 增加了无损检测要求；
- f) 增加了铸件的复验要求；
- g) 删除了焊接材料的复验要求，该部分要求和内容被QJ 3090《焊接材料复验规定》代替。

本部分的附录A、附录B、附录C、附录D和附录E为资料性附录。

本部分由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提出。

本部分由中国航天标准化研究所归口。

本部分起草单位：中国航天标准化研究所、211厂、201所、529厂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：刘志盈、鲁定远、张兴超、李燕英、凌阿斌、蔡香越、彭立华。

本部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QJ/Z 30—1977、QJ 1386—1988、QJ 1386A—1995。